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文件

三环卢局文〔2023〕68号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 关于印发《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3版）》 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股室：

现将《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3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3版）

2023年5月17日



附件 2: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

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3 年版）



序号	抽查项目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认领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建设项目和企业	1. 对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2.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中的行政检查；3. 对含消耗臭氧层	全县范围内在建设项目和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p>物质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的行政检查；4. 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销售单位的行政检查；5. 对核技术应用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6. 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有关单位的行政检查；7. 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年度生产、使用、进出口配额许可的行政检查；8. 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p>						
--	--	--	--	--	--	---	--

		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的检查； 9. 对在城市大气污染控制区域内未淘汰燃煤锅炉或者其 他燃煤设施或者未进行清洁能源改造或者企业未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减排设施的检查；10. 对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未按照国家规定建设安装油气回收装置或者不能保证正常运行的检查。						
2	建设项目和企业	1. 对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	全县范围内和企业	一般事项	现场检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p>检查的行政检查；2.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3. 对含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的行政检查；4. 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销售单位的行政检查；5. 对核技术利用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6. 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有关单位的行政检查；</p>						
--	---	--	--	--	--	--	--

	<p>7. 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年度生产、使用、进出口配额许可的行政检查； 8 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况情况的检查； 9. 对在城市大气污染控制区域内未淘汰燃煤锅炉或者其他燃煤设施或者未进行清洁能源改造或者企业未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减排设施的检查； 10. 对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未按照国家规定建设安装油气回收装置或者不能保证正常运行</p>						
--	--	--	--	--	--	--	--

		的检查。						
3	建设项目和工业企业	1. 对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2.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3. 对含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制冷系统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4. 对消耗臭氧	全县范围内在建项目和工业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p>氧层物质的销售单位的行政检查；5.对核技术利用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6.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有关单位的行政检查；7.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年度生产、使用、进出口配额许可的行政检查；8.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情况的检查；9.对在城市大气污染控制区域内未淘汰燃煤锅炉或者其他燃煤设施或者未进行清洁能源改造或者企业未配套建</p>					
--	--	--	--	--	--	--

		<p>设除尘脱硫脱硝等减排设施的检查；10.对油库、加油站、油罐车未按照国家规定建设安装油气回收装置或者不能保证正常运行的检查。</p>						
4	<p>建设项目和企业</p>	<p>1.对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2.对排放污染物企业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3.对含消耗臭氧层物质、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p>	<p>全县范围内在建项目和工业企业</p>	<p>一般检查事项</p>	<p>现场检查</p>	<p>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p>	<p>综合行政执法大队</p>

		<p>维修、报废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的行政检查；4.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销售单位的行政检查；5.对核技术应用放射性的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6.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有关单位的行政检查；7.对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年度生产、使用、进出口配额许可的行政检查；8.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情况的检查；9.对在城市大</p>				
--	--	---	--	--	--	--

	<p>气污染控制区 域内未淘汰燃 煤锅炉或者其 他燃煤设施或 者未进行清洁 能源改造或者 企业未配套建 设除尘脱硫脱 硝等减排设施 的检查；10.对 油库、加油站、 油罐车未按照 国家规定建设 安装油气回收 装置或者不能 保证正常运行 的检查。</p>						
--	--	--	--	--	--	--	--